盐城工学院基建规划处文件

盐工基建〔2022〕1号

关于印发《基建规划处第五轮岗位聘任工作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科室：

根据《盐城工学院<关于开展第五轮岗位聘用工作的通知>》(盐工发[2022]16号) 和《盐城工学院第四轮岗位设置、聘用与考核管理办法》(盐工发[2019]25号)、《盐城工学院第四轮聘期考核与绩效发放实施办法》(盐工发[2020]3号)等文件精神，在广泛征求意见和建议的基础上，结合处室年度目标任务等实际情况，经处室第五轮岗位设置聘用与考核工作小组研究讨论决定，制定本实施方案，现将该方案印发给你们，希遵照执行。

盐城工学院基建规划处

二〇二二年七月六日

基建规划处第五轮岗位设置、聘用与考核管理方案

按照学校《关于开展第五轮岗位聘任工作的通知》(盐工发〔2022〕16号)等有关文件精神，做好第五轮岗位聘任工作，基建规划处结合实际工作，制定本方案。

基建规划处目前共有教职工9人，其中管理岗位7人，其他专业技术岗位2人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坚持以提高服务质量为主导，充分调动激发处室教工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，不断促进提高处室服务质量、服务能力，为学校的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的保障和支撑。

二、组织领导

成立基建规划处第五轮岗位设置、聘任和考核工作小组，全面负责部门各类岗位设置与人员聘用、考核管理工作。

组长：廖大干

成员：卜迎春 郁步军

秘书：霍 宁

三、岗位设置类别及总量

**（一）第五轮岗位类别**

分为管理岗位、其他专业技术岗位两类，其他专业技术岗位为工程岗位。

**（二）岗位数量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岗位分类 | 计划岗位数（人） | 备注 |
| 管理岗位 | 7 | 处级岗4人，科级岗3人 |
| 其他专业技术岗位 | 2 | 工程岗位 |
| 合 计 | 9 |  |

**（三）岗位等级**

为进一步执行制度延续性，本轮聘任按照学校《盐城工学院第四轮岗位设置、聘用与考核管理办法》(盐工发[2019]25号)设置的岗位等级继续执行。

四、第五轮岗位聘任

聘用范围为：处室在岗事业编制内各类人员。

**（一）管理岗位**

岗位具体申报条件与岗位职责按照《盐城工学院第四轮管理岗位设置、聘用与考核实施细则》执行。

**（二）其他专业技术岗位**

部门设置工程技术岗位。岗位申报的具体条件按照《盐城工学院第四轮其他专业技术岗位设置、聘用与考核实施细则》中的岗位申报条件执行。

五、第五轮岗位聘期考核

**（一）管理岗位**

岗位考核按照《盐城工学院第四轮管理岗位设置、聘用与考核实施细则》的要求执行。

**（二）其他专业技术岗位**

岗位考核按照《盐城工学院第四轮其他专业技术岗位设置、聘用与考核实施细则》中的考核结果认定的要求执行。

六、聘用日程安排

**（一）**6月30日前，向全体职工传达学校第五轮岗位聘任相关文件精神。

**（二）**7月1日-7月10日，制定《基建规划处第五轮岗位设置、聘用与考核管理方案》并上报人事处。

**（三）**7月11日-25日，组织职工填报《盐城工学院第五轮岗位聘用申请表》（简称《申请表》），完成各类各级岗位申报、审核和公示等工作，并填写《盐城工学院第五轮岗位聘用汇总表》。

**（四）** 8月30日前，与所有受聘人员签订聘用合同书（一式三份）送人事处完成学校用印后返还并归档，完成第五轮岗位聘用工作。

**（五）**第五轮岗位聘用时间从2022年1月1日起算，所有聘岗人员均以当时身份签订岗位聘用合同书。2022年1月1日后，已有岗位、职称、职务变动的须同时填写《岗位变更聘用合同书》，聘期考核实施分段考核。聘期内新进人员，试用期（见习期）满考核合格后签订聘用合同书。

本细则与学校第五轮岗位设置、聘用与考核工作同步实施，未尽事宜由基建规划处第五轮岗位设置、聘用与考核工作小组作补充说明或负责解释。